



(翻譯本)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書面質詢

今年7月26日上午9時，公共財政事務跟進委員會與財政局局長及其工作夥伴召開會議，對“非凡航空”的醜聞進行討論。

今年7月27日廉政公署接獲工商業發展基金提供資料，隨即開立卷宗就“非凡航空”於2008年及2009年取得的貸款進行調查，該刑事調查機關並承諾於程序完成後將公開有關結果。

基於此，本人提出如下質詢，並要求政府以清楚、準確、連貫及完整的方式給予回覆：

一、考慮到本人曾提出的書面質詢，尤其於2013年3月14日及2014年4月11日提出的質詢，請問除本人於該等質詢中所述的事實外，還發現了哪些新的資料、跡象或事實，以致最終須於今年7月27日向廉政公署舉報？這是何時發現的？

二、根據政府就本人自2008年至今的書面質詢所作的書面回覆，政府一直斷言上述貸款是在完全合法的情況下作出的，且屬具擔保可



(翻譯本)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追回的貸款。那現在是基於甚麼原因致使工商業發展基金的監督實體決定向廉署舉報？

三、倘政府一直認為貸款的擔保是足夠的措施，那為何需聘請本地律師試圖追回工商業發展基金給予的貸款？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

高天賜

2018年7月30日